臺北市內湖區明湖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

臺北市內湖區明湖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年月生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 歷	政 見
1		何應賢	39 年 07 月 24 日	女	臺灣省新竹縣	中國國民黨	初中畢	限公司董事、大衛營生活藝術協會第八屆理事長、台灣新日本舞踊協會常務理事、華泰國	四、努力:全力加速推動本里汙水下水道,全面接管工程及美化後巷工程。 五、用心:持續推動每月第2、4週六,為本里社區環境清潔日。 六、認真:爭取里內路面或水溝破損,更新銑刨馬路及更新雙側水溝。 七、行動:持續推動資源回收、資源再循環、愛地球,加入台北市『幸福有里資收站』。
2		翁勝德	39 年 04 月 25 日	男	臺北市	無	國小畢業	各項登山活動志工	 爭取里內各項建設與開發。 爭取焚化廠繼續分發垃圾袋券、低收入戶每年每戶加發生活津貼。 爭取與建或設立明湖里之里民活動中心,供里民舉辦各項活動使用。 整治全里排水系統,防備人為所造成之水患或淹水之發生。 隨時保持康寧路 3 段 99 巷、165 巷、189 巷及各主要巷弄之暢通,保持消防車、救護車通行無阻。 組成明湖里緊急通報網,隨時開放熱線,針對獨居老人及弱勢族群的關懷與救助。 設立里辦公室的電子信箱(E-mail),解決里民提議各項應改進事項。 加強婦幼安全防護網,尤其針對夜間巡邏必須做到「無死角」。 建設明湖里成為有文化、有素養的模範里。

第 440 投開票所地點:康寧路 3 段 105 號 【明湖國小志工團辦公室(家長會)】(明湖里 1-7 鄰)

第 441 投開票所地點:康寧路 3 段 105 號【明湖國小英語教室】(明湖里 8-15 鄰)

第 442 投開票所地點:康寧路 3 段 105 號【明湖國小潛能中心(一)】(明湖里 16-20 鄰) 原住民投開票所 明湖里全里

|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 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一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)。
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一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。
- 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-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※請使用選舉 委員會製備之 圈選工具圈蓋 選舉票,選舉 票「蓋章」或 「按指印」, 無效。

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圈避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: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